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我們的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董事任期為三年，並須於其各自任期結束時重選連任。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董事的時間 <sup>(1)</sup>	職責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John Zhong 先生 .....	62歲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經理	2003年7月	2017年3月	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整體運營與管理	無
余莉女士.....	45歲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	2016年2月	2020年5月	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管理信息披露與溝通，並組織重要的公司會議	無
羅濱先生.....	43歲	非執行董事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和判斷	無
趙丹女士.....	38歲	非執行董事兼職工代表董事	2021年6月	2025年9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和判斷	無
李翰傑先生....	3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的意見和判斷	無
馮義晶先生....	4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9月	2024年9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的意見和判斷	無
田宏先生.....	6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時 <sup>(2)</sup>	上市時 <sup>(2)</sup>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的意見和判斷	無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附註：

- (1) 委任時間指本公司於2017年3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委任其相關職位的時間。有關改制的詳情，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成立本公司及改制為股份公司」。
- (2) 委任田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上市日期起生效。

### 執行董事

**John Zhong**先生，62歲，是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John Zhong先生自2017年3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長兼總經理。他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整體運營與管理。

John Zhong先生分別自2007年1月及2013年11月起擔任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及Amlogic Holdings Ltd.的董事。John Zhong先生於1988年3月至1989年12月在Amitech Inc.擔任項目經理。於1990年2月，他加入Northern Telecom Limited，一家先前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為NT.TO），擔任研發工程師，直至1992年12月。於1993年1月至1999年3月，他擔任Sun Val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總經理。於1999年至2003年7月，他擔任Amlogic Inc.董事。於2003年7月至2017年3月，他擔任晶晨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的董事長兼總經理。

John Zhong先生於1988年3月在美國佐治亞理工學院獲得電氣工程碩士學位。

余莉女士，45歲，是我們的執行董事。她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管理信息披露與溝通，並組織重要的公司會議。

余莉女士分別自2020年5月及2017年3月起擔任董事及董事會秘書。余莉女士在法律行業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她於2003年9月至2006年6月在上海飛邁影視製作有限公司擔任法務專員。於2006年7月至2014年7月，她在展訊通信（上海）有限公司擔任高級法務專員。於2014年7月至2016年2月，她在瀾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擔任法務經理。於2016年2月至2017年3月，她在晶晨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擔任法務經理。於2017年4月至2017年9月，她在上海晶楓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擔任監事。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余莉女士於2003年6月在中國武漢理工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

**羅濱先生**，43歲，是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他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和判斷。

羅濱先生自2023年7月起擔任董事。自2007年以來，羅濱先生一直在互聯網和通信技術行業工作。於2007年7月至2010年7月，他在麥肯錫(上海)諮詢有限公司擔任研究分析師。於2010年7月至2016年5月，他在久遠謙長(北京)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擔任負責人。於2016年5月至2018年10月，他在上海菜鳥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工作。於2018年11月至2019年，他在TCL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之後，自2019年1月起，他一直擔任TCL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戰略與投資部副總裁兼總經理。

羅濱先生於2004年6月和2007年6月在中國南京大學分別獲得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的學士學位和計算機應用技術專業的碩士學位。

**趙丹女士**，38歲，是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兼職工代表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和判斷。

趙丹女士於2025年9月2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職工代表董事。於2010年7月至2021年6月，趙丹女士就職於上海國茂數字技術有限公司。她自2021年6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VLSI工程助理，及自2023年7月至2025年9月公司監事會取消前擔任監事及監事會主席。

趙丹女士於2010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院，主修軟件技術專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翰傑先生**，39歲，是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的意見和判斷。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李翰傑先生自2023年7月起擔任獨立董事。於2012年7月至2016年10月，李翰傑先生在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擔任法律助理。於2016年11月至2018年3月，他在上海精誠申衡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助理。自2018年3月起，他於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工作，現擔任合夥人。

李翰傑先生於2009年7月在中國華東政法大學獲得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於2010年7月在中國上海外國語大學獲得英語學士學位。於2012年6月，他在中國華東政法大學獲得經濟法碩士學位。李翰傑先生是中國執業律師。

馮義晶先生，44歲，是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的意見和判斷。

馮義晶先生自2024年9月起擔任獨立董事。於2004年8月至2016年10月，馮義晶先生在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南京分所擔任高級審計經理，負責審計及其他鑑證與諮詢服務。於2016年10月至2019年1月，他擔任萬色城電子商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於2021年8月至2025年4月，他擔任迷策略(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為2440，前稱為濠暎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於2020年6月至2022年7月，他擔任蘇創燃氣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先前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為143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馮義晶先生擔任大發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大發地產」，一家先前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前股份代號：61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大發地產無力償還其未清償債務，故於2024年10月對其頒令清盤，大發地產其後於2024年10月從聯交所退市。馮義晶先生已確認，(i)他並無參與大發地產的日常管理，亦並無違反任何忠實義務；(ii)他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大發地產進入清盤程序；及(iii)他並不知悉已因或將會因有關清盤程序而對其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申索。基於上述情況及聯席保薦人的盡職審查工作，聯席保薦人未發現任何事項，致使其對馮義晶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3.09條擔任董事的適宜性產生任何疑慮。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馮義晶先生於2004年6月在中國南京審計大學(前稱為南京審計學院)獲得審計學學士學位。他是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CICPA)的註冊會計師以及內部核數師公會的註冊內部審計師。馮義晶先生還擁有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的會員資格。

田宏先生，64歲，是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的意見和判斷。田宏先生自上市日期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1990年10月至1993年11月，田宏先生在Hoya Electronics擔任研發工程師，負責開發玻璃硬盤的新生產工藝。於1993年12月至1995年12月，他在Conner Peripheral, Inc擔任高級工程師。於1996年2月至2022年9月，他在TDK Corporation(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762)的全資子公司SAE Magnetics擔任TDK Group Greater China的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於2014年4月至2022年4月，他擔任東電化(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4年4月至2022年9月擔任香港新科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22年10月至2024年7月，他擔任粵港澳大灣區國家技術創新中心主任。

自2023年5月起，他一直擔任長芯博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548)的獨立董事。自2025年1月起，他一直擔任藍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433，及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613)的獨立董事。

田宏先生於1983年7月在中國清華大學獲得金屬材料學士學位，分別於1987年2月和1990年9月在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獲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和博士學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b)至(v)條予以披露。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5年9月19日(除John Zhong先生以外的所有董事)及2025年9月22日(John Zhong先生)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律意見；(ii)明白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i)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因素的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去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iii)概無可能會影響其於獲委任之時獨立性的其他因素。

###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概無高級管理層成員與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其他成員有關聯。下表載列我們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時間	職責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John Zhong 先生 . . . . .	62歲	執行董事、董事長 兼總經理	2003年7月	2017年3月	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整體運營與管理	無
鍾富堯先生 . . . . .	47歲	副總經理	2003年12月	2025年4月	負責本集團研發的整體管理，領導軟件開發和技術運營	無
高靜薇女士 . . . . .	41歲	首席財務官	2019年9月	2021年2月	負責整體財務管理、風險控制，及支持公司的戰略決策	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時間	職責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余莉女士.....	45歲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	2016年2月	2017年3月	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管理信息披露與溝通，並組織重要的公司會議	無

**John Zhong**先生，62歲，是本公司的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有關John Zhong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 — 執行董事」。

**鍾富堯**先生，47歲，是我們的副總經理。他負責本集團研發的整體管理，領導軟件開發和技術運營。

鍾富堯先生於2003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歷任本公司軟件工程師、軟件總監、高級軟件總監、軟件研發部副部長及副總經理。

鍾富堯先生分別於2001年6月和2004年4月在中國大連海事大學獲得計算機應用技術專業的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

**高靜薇**女士，41歲，是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她負責整體財務管理、風險控制，並支持公司的策略性決策。

高靜薇女士自2021年2月起擔任我們的首席財務官，於2019年9月至2021年2月擔任本公司會計負責人。高靜薇女士擁有豐富的審計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她於2006年8月至2011年12月在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經理。於2011年12月至2019年9月，她在展訊通信(上海)有限公司擔任會計負責人。

高靜薇女士於2006年7月在中國上海外國語大學獲得對外漢語教學專業的學士學位。她是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CICPA)的註冊會計師。

**余莉**女士，45歲，自2017年3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會秘書。有關余莉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 — 執行董事」。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聯席公司秘書

余莉女士，自上市日期起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有關余莉女士的履歷，請參閱上文「一 董事」。

陳靜雅女士，自上市日期起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

陳靜雅女士於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現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企業實體解決方案高級經理。

陳女士於2012年10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管理及企業管治

#### 董事委員會

我們的董事會將若干職責授予多個委員會。我們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戰略與決策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形式制定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核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相關披露，並監督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及內部控制。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馮義晶先生、羅濱先生及李翰傑先生，其中，馮義晶先生（即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形式制定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評估標準並進行評估，以及制定及審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計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翰傑先生、John Zhong先生及馮義晶先生，其中，李翰傑先生擔任主席。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形式制定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及程序，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及其資歷進行遴選、審核。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翰傑先生、余莉女士及馮義晶先生，其中，李翰傑先生擔任主席。

### 戰略與決策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與決策委員會。戰略與決策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研究本集團的長期計劃、經營目標及發展策略並提出建議。戰略與決策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John Zhong先生、羅濱先生及田宏先生，其中，John Zhong先生擔任主席。

###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旨在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這對發展及保障股東的利益至關重要。為達致此目標，本公司預期於上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述的偏離情況除外。任何偏離守則條文的情況均須審慎考慮，任何偏離守則條文的理由及有關如何透過除嚴格遵守守則條文以外的其他方式達致良好企業管治的解釋，須於相關期間的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中作出說明。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現由John Zhong先生擔任。鑒於John Zhong先生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對本集團作出的重大貢獻及其豐富的經驗，董事會認為，由John Zhong先生同時擔任該兩個職位以有效管理及營運，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該守則條文屬恰當。儘管存在有關偏離，董事認為董事會能夠有效地工作及履行責任，並能及時討論所有關鍵及適当事宜。此外，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將在諮詢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後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觀點，因此，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以確保董事會內有充分平衡的權力。然而，董事會將根據當時情況不時檢討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架構與組成，以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承認且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認為董事會層面不斷增強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並增強其從最廣泛可用人才庫吸引、挽留和激勵員工的能力的基本要素。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在審查和評估合適的候選人以擔任本集團董事時，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和區域經驗。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定期討論並在必要時就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達成共識，並推薦給董事會採納。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整體業務管理、工程、法律以及財務和會計。其獲得各類專業的學位，包括電氣工程、機械工程、計算機應用技術、法律及會計。我們的董事會目前既有男性成員也有女性成員。此外，董事會成員的年齡分佈相對廣泛，介乎38歲至64歲。董事會認為我們的董事會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情況。上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就實施政策制定和檢討可衡量目標、監察達成可衡量目標的進度，以確保政策維持有效。本公司將披露各董事的履歷詳情，及在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匯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落實情況（包括我們是否達成了董事會多元化）的計劃。本公司亦擬於招聘中高級人員時促進性別多元化，培養一批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對於我們認為具備我們營運和業務所需合適經驗、技能和知識的女性僱員，我們會提供全面的培訓，包括但不限於業務營運、管理、會計和財務、法律及合規以及研發。我們認為上述策略讓董事會日後有機會提名能幹的女性僱員加入董事會，有女性候選人長遠可使董事會的性別多樣化。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管理層人員留駐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發行人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此一般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就符合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規定而言，我們並未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的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豁免－管理層留駐香港」。

### 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收取的薪酬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績效獎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股份支付。

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袍金、薪金及其他福利、績效獎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股份支付）分別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人民幣5.7百萬元及人民幣4.3百萬元。於上述期間，概無董事已放棄任何薪酬。

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1名、1名及1名董事。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績效獎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股份支付）分別約為人民幣18.0百萬元、人民幣20.1百萬元及人民幣13.2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未向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預期將向董事支付薪酬總額約人民幣4.1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其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或前任董事概無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或監事職位或任何其他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職位而獲支付或應收任何薪酬。同期，概無董事已放棄任何酬金。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作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向我們提供指引及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下列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我們擬使用[編纂]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有所不同；及
-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我們上市證券價格或交易量的異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項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我們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結束，及有關任期經雙方同意後可延長。